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文件

沪教委科〔2020〕17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度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科研创新计划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鼓励和引导高校扎实开展基础研究，积极培育“从 0 到 1”原创性成果，提升上海高校的知识创新和知识服务能力，更好地服务和支撑上海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市教委决定组织开展 2021 年度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科研创新计划的申报工作。

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科研创新计划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沪教委科〔2020〕8 号）要求，现将本次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具有博士学位授权单位资格的普通高校（含附属医院）全职在岗科研人员。

（二）项目类别分为重大项目、“冷门绝学”和非共识项目两类。

(三) 重大项目实行学校遴选、根据限额择优推荐申报, 由学校集中报送。_____ (学校) 申报限额为_____。学校应该在校内“事前公告、事后公示”, 公开遴选。

(四) “冷门绝学”和非共识项目实行学校遴选、择优推荐申报, 一般推荐数不超过学校重大项目申报限额的 50%, 不足 1 项的以 1 项计算。学校需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且需附相关领域 2 名以上具有较高学术地位专家的实名推荐意见。

(五) 项目申请人当年只能申请主持 1 项、参与 1 项。

(六) 在申报截止日之前尚未办理结项手续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及重点类项目(含重大项目及课题、重点项目、重点国际合作研究项目、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科学中心项目、重大研究计划重点支持或集成项目、联合基金重点支持项目等)、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项目及课题、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全国教育科学研究重大项目, 项目负责人不得作为主持人申报本年度科研创新计划。

(七) 在申报截止日之前承担在研的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科研创新计划的负责人, 不得申报 2021 年度科研创新计划。

(八) 同一项目或同一研究领域内容高度相近的项目此前已通过其他渠道申报或获取市财政性资金支持的, 应主动说明。

(九) 特别说明: 在本项目正式公布立项前, 项目申请人通过公开竞争方式获得与项目研究领域和方向高度相近的国家级科研项目支持(不含各类人才计划), 须主动说明, 科研创新计划不再立项。没有主动说明的项目申请人, 将纳入不良科研信用记录。

二、研究周期、资助额度

2021 年度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科研创新计划项目, 研究期限

一般为 5 年。采用定额补助方式，重大项目（资助强度：人文社会科学领域项目拟立项不超过 15 项，每个项目 5 年累计不超过 75 万元；自然科学领域项目拟立项不超过 50 项，每个项目 5 年累计不超过 300 万元），“冷门绝学”和非共识项目（资助强度：“冷门绝学”项目主要集中在人文社会科学领域，拟立项不超过 4 项，每个项目 5 年累计不超过 50 万元；非共识项目主要集中在自然科学领域，拟立项不超过 4 项，每个项目 5 年累计不超过 100 万元）。

项目经费包括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两部分，经费使用管理按照《上海市市级教育财政科研类项目经费管理办法》（沪教委财〔2019〕73 号）执行。市教委将采取“一次核定，分年拨付”的方式，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项目实际经费以评审核定金额为准。

三、申报方式

（一）网络申报

1. 申请人通过“中国上海”门户网站（<http://www.sh.gov.cn>）---一网通办---利企服务---点击“上海市财政科技投入信息管理平台”图片链接进入申报页面，或者直接通过域名 <http://czkj.sheic.org.cn/> 进入申报页面：

【账户注册】转入注册页面进行单位注册，然后再进行申报账号注册（单位注册需使用“法人一证通”进行校验）；

【初次填写】使用申报账号登录系统，转入申报指南页面，点击相应的专题后开始申报项目；

【继续填写】登录已注册申报账号、密码后继续该项目的填报。

2. 有关操作可参阅在线帮助。

3. 技术支持联系电话：王老师 18616364286。

4. 网络申报时间：2020年7月13日9:00至7月17日17:00。

(二) 申报材料

1. 在线 A4 纸打印《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科研创新计划项目申请书》(见附件)(非由申报系统在线打印的书面材料,或书面材料与网上填报材料不一致的,不予受理),一式五份,加盖公章,装入档案袋。档案袋上标明项目类别、项目负责人姓名和学校名称。

各学校要对提交的资料进行认真核实,确保资料的真实性。请各学校将校内公示情况与申请书,于7月24日(星期五)17:00前一起报送至市教委科技发展中心。不接受项目组单独报送。

2. 项目立项后,市教委将组织项目经费预算申报评审工作(具体日期和要求另行通知)。

(三) 本次申报工作委托市教委科技发展中心办理。材料报送地址:宝山路251号603室。

联系人:市教委科技处 姜冠成,联系电话:23116822

市教委科技发展中心 员战,联系电话:56632884

附件: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科研创新计划项目申请书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2020年6月10日

抄送:市教委科技发展中心。

附件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科研创新计划项目

(年度)

申 请 书

项目类别： 重大项目 “冷门绝学” 非共识项目

项目名称：

学科领域： 自然科学 人文社会科学

申请人：

单位名称： (盖章)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上 海 市 教 育 委 员 会

2020 年 6 月 编 制

目 录

申请人承诺·····	(3)
填表说明·····	(4)
一、申请人基本信息	
表 1. 申请人基本资料·····	(5)
表 2. 申请人学术简历·····	(5)
表 3. 申请人代表性成果及承担项目情况·····	(6)
表 4. 项目主要参与人员情况·····	(7)
二、项目基本信息	
表 5. 项目基本情况·····	(8)
表 6. 项目趋势研判和需求分析·····	(9)
表 7. 研究内容·····	(9)
表 8. 执行年限和计划进度·····	(9)
表 9. 工作条件和环境保障·····	(10)
表 10. 成果形式和考核指标·····	(10)
表 11. 预期效果和风险分析·····	(10)
三、承诺及推荐意见	
表 12. 相关说明·····	(11)
表 13. 所在院系或研究机构承诺·····	(11)
表 14. 单位推荐意见·····	(12)
表 15. 两位推荐人推荐意见·····	(12)

申请人承诺

我承诺对本人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如获准立项，我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科技相关法律法规，以本表为有约束力的协议，遵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的有关规定，遵循学术规范，恪守科研诚信，扎实开展研究工作，取得预期研究成果。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有权使用本表所有数据和资料。

申请人(签章)：

20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1. 本申请书供申请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科研创新计划项目使用。
2. 项目申请人、项目承担单位应根据项目管理办法和申报通知的要求，逐项认真编写，表达要明确严谨，字迹要清楚易辨。外来语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
3. 封面均用中文填写，其中“项目名称”一般不超过 40 个汉字；“单位名称”填写项目经费管理单位，按单位公章填写全称，如“××大学”。
4. 表 5 “项目基本情况”部分栏目填写说明：
 - “项目名称”要与封面相同。
 - “中文关键词”要按研究内容确定，一般不超过 4 个主题词，词与词之间空一格。
 - “英文关键词”要和“中文关键词”意思一致。
 - “涉及学科”一般不超过 3 个。
 - “建议回避评审专家”是指由于学术观点不同或其他原因可能影响本项目评审公正性的专家，可提也可不提，最多只能提 2 名。
5. 申请“冷门绝学”和非共识项目须填写表 15。
6. 申请书填写要简洁、规范、清晰，适当控制篇幅和字数，不要附有关研究成果或成果简介、获奖证书等材料。本表各栏除特别规定外，均可以自行加行、加页。
7. 项目申请人和项目申报单位通过“中国上海”门户网站(<http://www.sh.gov.cn>) 一网通办-利企服务-点击“上海市财政科技投入信息管理平台”进行申报。并通过申报系统软件打印书面材料(非由申报系统软件打印的书面材料，或书面材料与网上申报材料不一致的项目不予受理)
8. 报送申请书纸质材料一式五份，请使用 A4 纸双面印刷，请不要采用胶圈、文件夹等带有突出棱边的装订方式，请采用普通纸质材料作为封面。
9. 本申请书制订单位是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申请人基本信息

表 1. 申请人基本资料

申请人姓名		性别		国家及地区	
最高学位		所学专业		研究专长	
职称		职务		部门	
博士后单位		证件类别及证件号 (身份证、护照号、通行证号码等)			
办公电话		家庭电话		手机	
电子信箱					

表 2. 申请人学术简历

学士授予学校		学士授予时间		学士专业	
硕士授予学校		硕士授予时间		硕士专业	
博士授予学校		博士授予时间		博士专业	
<p>1. 本人学习经历、工作简历、学术兼职、所获奖励或荣誉称号等基本情况。</p> <p>2. 本人主要研究领域和研究专长、在相关研究领域的学术积累和学术贡献、同行评价和社会影响等情况(不超过 2000 字)。</p>					

表 3. 申请人代表性成果及承担项目情况

申请人代表性专利(限填 5 项)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第几发明人	授权时间	转让收益	转让单位

申请人代表性著作(限填 5 项)

名称	成果形式 (专著/译著/编著)	作者	署名顺序/ 作者数	出版社名称	出版时间

申请人其他代表性成果(限填 5 项)

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作者	署名顺序/ 作者数	发表刊物名称/ 出版社名称/ 使用单位名称等	时间

申请人近 3 年承担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批准单位	批准时间	第几承担人	完成时间 (或预计完成时间)	验收等级

表 4.项目主要参与人员情况

	姓名	证件类别	证件号码	性别	出生日期	现工作单位	现专业技术职务	任务分工	签章
项目负责人 (申请人)									
项目高级 研究人员									
项目 参与人员									

项目基本信息

表 5.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冷门绝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共识项目		
中文关键词			
英文关键词			
中文摘要	(不超过 500 字)		
涉及学科	一级学科： (限填主要涉及的一级学科 3 个)		
申请经费	万元	预计完成时间	20 年 月 日
预期最终成果			
是否有建议回避的评审专家	如有建议回避评审专家，请将专家姓名、单位名称与申请人联系方式一并另页附夹在申请书中。		

表 6.项目趋势研判和需求分析

研究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动态分析，需结合科学研究发展趋势或人文社会科学相关研究的学术史来论述科学意义或选题价值、特色及创新点。附主要参考文献目录（不超过 5000 字）。

表 7.研究内容

项目的研究内容、研究目标，以及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人文社科重大问题（此部分为重点阐述内容）；拟采取的研究方案及可行性分析（包括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手段/研究手段、关键技术等说明）（不超过 10000 字）。

表 8.执行年限和计划进度

年度研究计划及预期研究结果。项目完成过程中在该领域中的实际研究进展和获得认可情况。

表 9.工作条件和环境保障

包括已具备的实验条件，尚缺少的实验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包括利用实验室、研究基地等研究机构的计划与落实情况。

表 10.成果形式和考核指标

围绕产出重大原始创新成果的目标，提出可量化、可定性描述的衡量指标，重点关注突破性进展（包括新方法、新理论及新发现等）在国内外相关研究领域的创新程度，同行认可度，以及对推动相关研究领域理论体系发展的作用价值。

表 11.预期效果和风险分析

承诺及推荐意见

表 12. 相关说明

项目负责人是否有在研的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科研创新计划项目？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是否有尚未办理结项手续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及重点类项目（含重大项目及课题、重点项目、重点国际合作研究项目、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科学中心项目、重大研究计划重点支持或集成项目、联合基金重点支持项目等）、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项目及课题、国家科技重大专题课题、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全国教育科学研究重大项目？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p>本项目相关研究是否已接受其他财政经费的资助，如果有，详细说明与本项目的关系和区别。</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 申请人签章 年 月 日 </div>	

表 13. 所在院系或研究机构承诺

院系或研究机构名称	
相关研究基地名称	
<p>一、本院系或研究机构，核实了申请人在表 12 中的相关说明，符合申报资格。 二、本院系或研究机构现有工作基础和研究优势，承诺为该课题研究提供的支撑条件。</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0px;"> 院系或研究机构公章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div>	

表 14.单位的推荐意见

学校推荐理由及公示情况说明。（如推荐“冷门绝学”和非共识项目，需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表 15.两位推荐人推荐意见（申报“冷门绝学”和非共识项目填写）

推荐意见：

年 月 日

推荐人姓名	单位	职称	研究领域	签名

